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7月1日下午16:00，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有9名董事参会，实有9名董事参会。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6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公司各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及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关联董事周茂非、王森、高海涛、马书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发布实施《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2021版）》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

资工具募集说明书投资人保护机制示范文本（2021 版）》等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市协发（2021）43 号】，为规范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行为，保护债券投资者权益，同意公司制定《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 日